
ST 优粒

NEEQ : 831113

上海优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Ulive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0 —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云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思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思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石胜强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否
电话	021-53088018
传真	021-58950151
电子邮箱	shishengqiang@ulivetech.com
公司网址	-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1505 室，20008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859 号中信广场 1505 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227,204.31	50,121,484.81	-15.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511,755.98	-5,060,535.71	-206.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102351196	-1.012107142	-206.5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9.48%	121.6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55%	38.82%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450,438.25	36,852,929.28	-96.0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51,220.27	-18,273,194.45	4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484,010.98	-19,797,250.7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678.26	-28,450,831.15	84.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1.60%	299.2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1.92%	324.21%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9	-3.65	42.74%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87,500	43.75%	0	2,187,500	43.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87,500	23.75%	0	1,187,500	23.75%
	董事、监事、高管	1,187,500	23.75%	0	1,187,500	23.75%
	核心员工	-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812,500	56.25%	0	2,812,500	56.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12,500	56.25%	0	2,812,500	56.25%
	董事、监事、高管	2,812,500	56.25%	0	2,812,500	56.25%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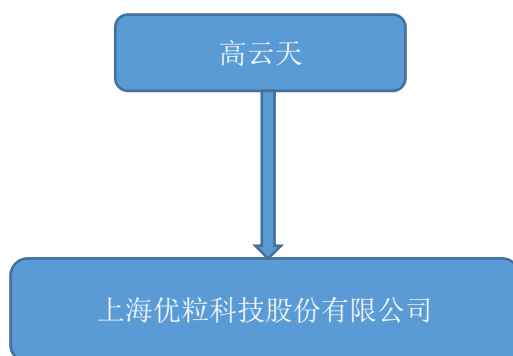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高云天	4,000,000	0	4,000,000	80.00%	2,812,500	1,187,500
2	北京一房科	1,000,000	0	1,000,000	20.00%	0	1,000,000

技有限公司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00%	2,812,500	2,187,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高云天在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一房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说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高云天，高云天直接持有公司80%的股权。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收入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首次执行日，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流动负债：

预收账款

751,765.71

减：转出至合同负债

665,279.39

转出至应交税费

86,486.32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合同负债

— —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665,279.39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665,279.39

其他流动负债

加：自预收账款转入

86,486.32

按新收入准则列示的余额

86,486.32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会计估计变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空)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孙公司西安房脉动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司利润亏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负。

针对审计报告所述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管理层已采取相应措施：公司将重点开拓线上智能家居电商市场，加快智寓系统及房脉动系统市场化落地，充分发挥凡特仁 SaaS 技术开发优势及外部客户资源，增加收入利润来源。同时，公司将进一步缩减成本，保持公司持续经营。